

湛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湛安办〔2018〕343号

湛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榨季期间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我市糖业2018跨2019年度榨季生产即将开始，各地制糖企业将陆续开榨，涉榨运输行为也将大量增加，安全监管压力增大，历来是生产安全事故特别是涉榨道路交通事故的高发期：2012年12月29日，雷州市客路镇辖区发生一起较大道路交通事故，造成4人死亡、2辆车不同程度损坏；2013年12月29日，雷州市调风镇辖区发生一起较大道路交通事故（涉及报废车辆），造成3人死亡、2辆车不同程度损坏；2018年2月6日，廉江市良垌镇辖区发生一起较大道路交通事故（涉及报废车辆），造成3人先后抢救无效死亡、2辆车不同程度损坏。以上事故教训十分深刻，各地要举一反三，认真吸取事故教训，采取措施加强榨季事故防

范工作，坚决防范涉榨生产安全事故。现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切实增强做好榨季安全生产工作的政治自觉。各县（市、区）和市有关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榨季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从为改革发展和经济建设保障安全的角度去落实榨季安全生产责任，从以人民为中心的政治立场高度加强榨季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强化榨季安全生产管理，坚决防范涉榨生产安全事故。特别是各级经信、安全监管、交通运输、公安交警、质监、环保等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加强涉榨企业生产经营运输全过程安全生产管理，确保安全生产。

二、以贯彻落实全市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问题整治会议精神为抓手，切实加强榨季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9月19日，郑人豪书记和姜建军市长亲自组织召开全市安全生产暨道路交通安全隐患问题整治工作会议，对我市道路交通安全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了深入剖析，并对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提出了7项要求。加强涉榨道路交通安全监管是做好榨季事故防范的重中之重，各县（市、区）和市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郑人豪书记、姜建军市长的讲话要求，精准施策，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榨季道路交通安全监管工作。**一要加强榨季道路运输源头安全管控。**各级交通

运输部门要联合公安交警部门组织对糖厂、运输车队开展榨季道路运输安全专项检查，落实道路运输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特别要核查是否使用无牌无证、报废等车辆运输，把好榨季运输“源头关”。**二要**加强榨季道路运输路面巡查管控。各级交通运输、公安交警部门要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重点时段、重点路段的巡查管控，严厉打击无牌无证、假牌假证、报废等车辆非法违法运输甘蔗行为。**三要**强化涉榨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追究。各县（市、区）安委办（安全监管部门）要按照《广东省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责任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指引》的规定，牵头组织对每一起符合条件的涉榨运输事故进行调查处理。涉及较大事故的，市安委办将按规定牵头调查处理，严肃追究有关部门和人员责任，通过严厉问责，倒逼榨季道路交通安全监管责任的落实。

三、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切实做好榨季应急管理工作。各级政府（管委会）和经信、交通运输、安全监管、公安交警部门等部门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在榨季期间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准确接报、认真核实和及时上报事故信息。同时，要认真做好事故应急处置准备工作，确保一旦发生事故，能快速、及时反应和处置，减少事故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湛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14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曹兴常委、常务副市长，黄勇武副市长，黄明忠副市长；
林小伟副秘书长，刘兵副秘书长，刘剑副秘书长；
各县（市、区）安委会办公室。

湛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11月14日印发

校对入：周羽